

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23.00	17.2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3.00	0.7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00	16.49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66
公务用车购置费	15.00	12.83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2 万元，占 4.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49 万元，占 95.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持平，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 2021 年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2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2.28 万元，下降 76.0%，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2021 年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国内公务接待共 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5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业务开展中各项检查指导、交流学习所产生的公务接待。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宿财行[2015]4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49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3.51 万元，下降 17.6%，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2.83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2.17 万元，下降 14.5%，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2021 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万元，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34 万元，下降 26.8%，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履行职能开展涉农案件调查、取证、调解，受理各类投诉举报；以及深入县区开展农业执法检查、督察等各项工作时需要出动执法专用车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督察支队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